

## 信息披露

(上接B272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及弃权票均为0票。

(二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及弃权票均为0票。

议案(一)、(三)、(五)、(九)、(十一)、(十三)、(十四)、(十五)、(二十二)、(二十三)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备查文件

1、经与董事会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5-028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24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具体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9:15-15:00;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9:15至2025年5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的登记日：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凡在2025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聊城市东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三)和议案(四)可以投赞成票	√
2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2024年度财务报告	√
800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5,11,13属于关联交易议案，需要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鲁西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5详见公司2025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其他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审议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17日(08:3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证股明办理事宜，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由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经确认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具体投票程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柳青

联系电话：0635-3481198

传真：0635-3481044

邮编：252000

2、参加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000830 投票简称：鲁西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投票表决意见选取：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累积投票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数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选票选同一候选人，可以对候选人投多张选票。

(2)股东对累积投票议案投出有效表决票的，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视为对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将视同对未表决的提案的表决意见。

对总议案的表决权优先于对具体提案的表决权，对具体提案的表决权优先于对总议案的表决权。

对总议案的表决权优先于对具体提案的表决权，对具体提案的表决权优先于对总议案